

辽宁省新闻简讯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法轮功学员殷桂荣被绑架

8月30日晚,法轮功学员殷桂荣在水师营亿达小区发放真相资料时,被水师营派出所警察绑架,现被非法关押在大连看守所。其它情况待查。

辽宁省沈阳市刘晓峰、赵桂萍被非法送到造化拘留所

沈河区泉园派出所到法轮功学员赵桂萍家绑架了刘晓峰、赵桂萍。现在刘晓峰、赵桂萍二人被非法送到造化拘留所。

辽宁大连甘井子区辛寨子警察骚扰法轮功学员

大连甘井子区辛寨子派出所警察伙同辛寨子街道,近期强行给多名法轮功学员照像、要求登记身份证。

法轮功学员韩春龙被劫持到辽宁省锦州市监狱

法轮功学员韩春龙被劫持到辽宁省锦州市监狱,关押在九监区。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法轮功学员王秀杰被绑架

9月6日下午大概5点多,王秀杰在铁西区沈辽路万达广场的家中被绑架,家中大法书籍被抢,参与绑架的是皇姑区某个派出所和皇姑区国保大队警察。

辽宁省昌图县法轮功学员孙万良被非法判两年半入狱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法轮功学员孙万良一审被非法判两年半,孙万良上诉中级法院,已于5月8日立案,二审被非法维持原判。八月末,被劫持到沈阳马三家子监狱。◇

曾被非法判刑六年半 辽宁洪秀艳又被枉判四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阳灯塔市法轮功学员洪秀艳,二零二四年四月份被当地公安部门绑架、非法关押构陷,九月五日在灯塔市人民法院被非法开庭,被非法判刑四年。

洪秀艳家中只有一个未结婚在外打工的儿子,二人相依为命。洪秀艳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下旬失踪,后获悉,洪秀艳被警察非法抄家、绑架。现在,洪秀艳被非法关押在辽阳市看守所。

洪秀艳曾被非法判刑六年半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下午三点左右,辽宁省灯塔市发生警察绑架法轮功学员行动,好几十个警察、特警闯入灯塔市法轮功学员郭振菊家中,绑架了法轮功学员郭振菊、洪秀艳、李学品、赵秀艳、王庆忠、张雪艳、刘兴保、辛秀清八人,同时抄走大量钱财物品(如电脑、手机、打印机等)。与此同时部份国保人员还闯入了法轮功学员高辉、李雅荣家中,进行抄家并绑架,当天遭到抄家、绑架的还有市内的法轮功学员朱淑萍。警察连夜验血并把他们关进了当地的吴家看守所(关男学员)和辽阳市看守所(关女学员)。此事件是由辽阳市公安局牵头,灯塔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参与,动用大量特警统一行动。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此十三人都被灯塔市检察院非法批捕,检察院经过一个月侦查,于十一月十一日以证据不足为由,将郭振

菊、洪秀艳、李学品、赵秀艳、王庆忠、高辉、李雅荣、张雪艳、朱淑萍,刘兴保、辛秀清十一位法轮功学员的卷宗退回灯塔市公安局。十一月十三日,公安局在没有补充到任何新证据的前提下,把卷宗又推回给检察院。检察院又经过一个月所谓侦办,在当地政法委的黑令下,把此案卷宗强行送到当地法院。

灯塔市人民法院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辽阳市看守所,对郭振菊、洪秀艳、李学品、赵秀艳、王庆忠、张雪艳、朱淑萍、刘兴保、辛秀清九位法轮功学员进行了非法审判。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五日灯塔市人民法院在辽阳市看守所非法宣判:郭振菊、李学品、洪秀艳、张雪艳六年半;王庆忠、赵秀艳五年;刘兴保、辛秀清、朱淑萍被非法判刑五年和三年不等,缓期执行。郭振菊、李学品、赵秀艳、王庆忠、洪秀艳、张雪艳当庭均表示上诉。

辽阳中级法院于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在辽阳市看守所二审开庭,继续维持原灯塔市一审的枉法裁判。另外,灯塔市法轮功学员高辉、王树胜、崔恩勇也被辽阳中法二审的维持原判。郭振菊、李学品、洪秀艳、张雪艳、王庆忠、赵秀艳、高辉七名法轮功学员当时都被劫持到沈阳市监狱城迫害。◇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辽宁凌海市法院枉判法轮功女学员杨学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宁省凌海市金城原种场法轮功学员杨学平女士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在凌海市白台子集市上讲真相，被绑架、非法抄家。杨学平被非法关押到锦州市看守所，她于二零二四年四月左右被凌海法院非法判两年，现被非法关押在辽宁省女子监狱。

杨学平以前由于经常在露天市场卖货，落下来严重的风湿病，还经常头痛、头晕，她于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后，以真善忍为标准做一个好人，全身的病都好了，变得更善良、更加真诚、更加宽容。她在家做到了一个好儿媳、好妻子、好母亲，在社会上做到了一个好公民。

据明慧网报道的资料统计，凌海市法院近年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



学员的行径日趋疯狂，在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两年内，至少对47位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非法判刑。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凌海市法院又非法判三位北镇市法轮功学员：其中程海军被非法判刑一年八个月，朱成芝被非法判刑一年四个月，肖中江被非法判刑六个月。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锦州市王志霞（73周岁）和张秀琴分

别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庭审。王桂霞被凌海市法院冤判一年三个月。张秀琴五月十日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六年，勒索罚金12000元。

锦州市80岁法轮功学员王桂霞老太太因传播避疫良方，于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被锦州市公安局凌河分局石桥子派出所警察绑架，之后被所谓“取保候审”。二零二四年四月初获悉：王桂霞老人被锦州市下辖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一年三个月。

锦州市义县法轮功学员秦书海、刘玉兰因送真相台历，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被义县公安局国保、巡特警绑架非法关押构陷。秦书海被锦州市下辖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两年二月、勒索罚金四千，刘玉兰（今年76岁）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勒索罚金四千。◇

曾遭劳教迫害 辽宁东港市六旬孙华又被诬判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宁省东港市法轮功学员孙华女士，被东港市公安局北井子派出所警察，在丹东市振安区检察院和法院陷害，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被丹东市振安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九个月。

孙华今年60多岁，家住丹东市下辖东港市马家店镇双山子村。她修炼法轮大法后，按照真、善、忍法理做人，细心照料瘫痪在床的婆婆，用自己真诚之心，告诉民众法轮大法好的真相，让更多的人受益于法轮大法。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上午，孙华在东港市北井子镇集市给民众讲法轮大法好的真相，遭不明真相的人构陷，她被东港市公安局北井子派出所警察绑架。

当天中午十一点多，北井子派出所警察伙同双山子村大队书记，找到孙华的二大哥哥，在家中无人的情况下，私闯民宅实施非法抄家，抄走孙华的法轮大法书籍、师

父法像、《明慧周刊》等私人物品。孙华在丹东市拘留所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后，被所谓“取保候审”放回家。

一年多后，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月，东港市公安局北井子派出所警察、丹东市振安区检察院和振安区法院人员先后三次到孙华家骚扰，企图搜罗和编造所谓的“证据”加害于她。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孙华被劫持到丹东市看守所非法关押。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二十二日，孙华两次被丹东市振安区法院非法开庭；第二次被非法开庭时，她丈夫在法庭上质问：自己没在家的時候，为什么执法人员在家中无人时抢走大法书等私人物品？随后他被法官强制驱逐出了法庭。

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孙华被丹东市振安区法院第三次非法开庭，她被非法判刑一年九个月。当时法官问孙华写不写放弃修炼大法的材料，写可以少判？孙华拒绝。

曾经被马三家教养院迫害

孙华曾于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四日被东港市公安局北井子派出所警察绑架，关押在丹东市看守所迫害。二零一二年五月初，孙华被东港市公安局与丹东市劳动教养委员会合谋非法劳教一年三个月，非法关押到辽宁省马三家教养院迫害。

中共残酷迫害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已经二十五年多，颠倒是非善恶，警察非法抓捕、入室抢劫，给众多法轮功学员和他们的家庭造成了重大伤害，而且也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

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和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

